

证券代码：002070

证券简称：*ST 众和

公告编码：2017-078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亏损业务资产出售重大事项，分别于2017年6月2日、2017年6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亏损业务资产出售的重大事项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0）、《关于筹划亏损业务资产出售重大事项进展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5）。经论证，该拟筹划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6），于2017年6月23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继续停牌公告》。

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仍在商洽和沟通中，相关方案仍未确定，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，且涉及资产、业务、财务等各方面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量较大，无法按照原计划于2017年7月2日前按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（草案），公司申请股票延期复牌，并于2017年6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，2017年7月7日、2017年7月14日、2017年7月21日、2017年7月28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、2017-053、2017-055、2017-058）。

由于预计无法在2017年8月2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（或报告书）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2017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

同意公司申请股票继续停牌，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0）。

2017 年 8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将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9 日、2017 年 8 月 16 日、2017 年 8 月 23 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6、2017-067、2017-071）。

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3），于 2017 年 9 月 2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5）。

【前述重大资产出售相关进展详细情况请参阅公司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公告】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相关工作，本次重组交易意向方正在对交易初步方案进行论证。经申请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九日